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2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64892285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南化工	股票代码	002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敦福	张东升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传真	0551-65862577	0551-65862577	
电话	0551-65862589	0551-65862589	
电子信箱	wangdunfu@ahjnhg.com	zhangdongsheng@ahjnh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民爆业务及新能源业务双核驱动的多元化上市公司。

民爆业务领域，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等民用爆炸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工程爆破服务等。产品覆盖胶状乳化炸药、粉状乳化炸药、膨化硝铵炸药、多孔粒状铵油炸药、震源药柱、导爆管雷管、塑料导爆管、工业导爆索等，形成了民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爆破服务及工程承包一体化产业链，为国内资质最齐全、区域覆盖最广的大型民爆上市龙头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自动化生产技术行业领先。子公司庆华汽车主要从事汽车安全系统点火具、微型气体发生器、产气药剂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庆华汽车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被动安全系统（如汽车安全气囊、安全带）的配套装置，是民用爆炸物品在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领域的应用。

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新能源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5,284,853,344.57	12,572,399,683.86	14,428,611,601.16	5.93%	12,205,606,121.03	12,205,606,12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42,265,326.81	6,337,941,327.45	7,563,545,790.85	12.94%	5,980,278,699.77	5,980,278,699.77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481,148,032.47	3,918,788,607.36	3,918,788,607.36	65.39%	3,633,186,954.20	3,633,186,95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663,530.22	446,841,905.32	446,841,905.32	135.58%	404,645,676.51	404,645,67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1,526,216.26	404,180,384.87	404,180,384.87	33.98%	330,723,196.09	330,723,19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291,819.83	877,654,377.37	877,654,377.37	−26.48%	714,834,875.08	714,834,875.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74	0.3578	0.1687	135.57%	0.3240	0.3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74	0.3578	0.1687	135.57%	0.3240	0.32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7%	7.29%	6.04%	7.03%	7.01%	7.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0,394,102.16	1,361,818,912.30	1,260,136,564.51	2,858,798,45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50,937.73	198,590,066.71	191,722,335.29	531,200,19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099,457.01	189,839,773.29	154,150,228.55	75,436,75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4	116,655,394.92	200,669,123.97	327,966,947.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6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0%	521,869,961	259,583,806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0%	381,468,679	275,666,835	质押	381,468,679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3%	170,375,085	170,375,085			
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3%	159,682,102	159,682,102			
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	125,448,721	125,448,721			
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101,754,240	0	质押	101,754,240	
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75,191,340	0	质押	75,191,340	
浙江青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69,601,273	69,601,273	质押	69,601,273	
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	53,883,664	53,883,664			
杭州秋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52,554,384	0	质押	52,554,3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浙江青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它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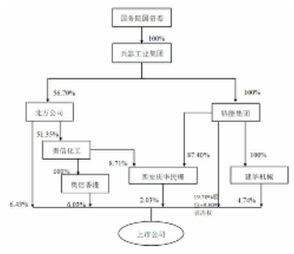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2387 号），核准公司向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 900,348,489 股股份购买包括北方爆破等在内的标的公司股权。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北方爆破 100%股权、北方矿服 49%股权、北方矿投 49%股权、庆华汽车 65%股权、广西金建华 90%股权均已完成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时间为2021 年 9 月 30 日。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振国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06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并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振国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汪寿阳、张红梅、郑万青向董事会提交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1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1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70 亿元（含已有贷款）的银行授信。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在金融机构的授信情况，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规模、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和贷款利率等信贷条件择优选择。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吴振国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方晓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吴振国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方晓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48,92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58,935,371.30 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公司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吴振国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方晓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参与南非商业投资项目的议案》；

吴振国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方晓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不参与南非商业投资项目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进行海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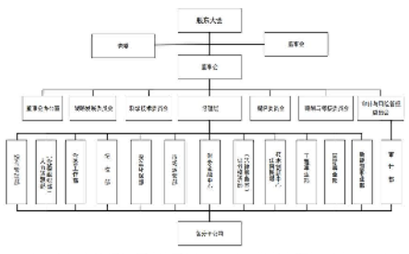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制度》。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长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长工作规则》。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周二）下午 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3 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4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特别说明：

1、议案 4、议案 6、议案 8 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议案 4 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8 所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2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登记地址：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邮政编码：230088，传真：0551-65862577。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东升

联系电话：0551-65862589

传　　真：0551-65862577

邮　　箱：zhangdongsheng@ahjnhg.com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26

2、投票简称：江南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 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 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 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 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 / 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只需在议案右边的“同意”、“反对”和 “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选项下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0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并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现河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1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1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48,92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58,935,371.30 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核实，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意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3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关于核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11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0,0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14 元，共计募集资金 976,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2,259,2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54,540,8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401002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时间	金额（万元）
2016 年 9 月 26 日募集资金总额	97,680.00
减：发行费用	2,225.92
2016 年 9 月 26 日募集资金净额	95,454.08
加：利息收入	4,025.22
减：募集项目置换金额	6,249.26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金额	4,963.08
减：募投项目终止剩余资金永久补流[注]	50,810.50
减：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28,634.56
减：项目完结永久补流	8,821.9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包括募集资金 47,405.26 万元，利息收入 3,405.24 万元，本息合计 50,810.50 万元。2019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工程总承包及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技术改造项目”、“四川宇泰特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及“数字化民爆产业链项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四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 51,029.4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7,677.45 万元，利息收入 3,351.97 万元）。根据已签署合同，2019 年 7 月，“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技术改造项目” 使用募集资金 261.73 万元，2019 年 8 月，“数字化民爆产业链项目” 使用募集资金 10.40 万元，银行手续费 0.05 万元。支付上述款项之后，上述四个募投项目终止剩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 47,405.2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 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